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和监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锐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北京江南乐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乐府”）、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天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华富天地 46.36% 的股权转让给江南乐府，转让价款为 204 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